



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捐款書

『ACH 轉帳代繳定期捐款授權書』

新增 終止 更新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捐款人名稱 (委繳戶)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生日：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E-mail		
連絡電話	(日)	(夜)	(行動)
收據抬頭	(未填寫視同捐款人)	收據寄發	<input type="checkbox"/> 逐次寄發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憑證 <input type="checkbox"/> 不索取收據
捐款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由協會統籌分配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用戶號碼 _____ (此欄由本會填寫)

每月捐款 NTD 300 元 500 元 1000 元 3000 元 其他金額 _____ 元整。

捐款期限：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銀行轉帳

【透過台灣票據交換所媒體交換業務 (ACH) 機制扣款】

金融機構：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_____ 信合社 _____ 分社
 _____ 農(漁)會

帳號：

帳戶名稱： _____ (敬請正楷填寫)

※感謝您採用定期自動轉帳方式捐款，填寫後請將本授權書掛號寄回本會，本會將於收到授權書並授權核印完成後扣款，次月起以每月 20 日開始定期自動轉帳捐款作業。

立授權書人已詳閱並同意本授權書之約定條款及聲明，授權本人存款之往來銀行/信合社/農漁會，自本指定帳戶內定期轉帳扣款。

立授權書人簽章：(原開戶章)

(印鑑影印無效)

- 立授權書人授權並同意貴行/社/農漁會按期於自動轉帳日(透過 ACH 機制扣款如遇假日則順延至次一工作日辦理)，自立授權書人指定之金融機構帳戶內進行自動轉帳扣款作業，以支付捐款給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 若帳戶內餘額不足以支付該筆經授權轉帳之金額時，代扣繳的機構有權自行決定不予轉帳且應將存款不足之事實通知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 立授權書人擬終止或更改本授權書之任何事項，請於每月五日前以書面通知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發動者名稱	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發動者統一編號	47711500	授權代繳金融機構核符簽章	主管： _____ 經辦： _____
交易項目	慈善捐款	交易代號	530		
發動行名稱	玉山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發動行代號	8080082	核對日期：	

其他捐款方式

銀行帳戶 帳戶：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銀行：玉山商業銀行 高雄分行(銀行代碼：808) 帳號：0082-940-009-605
 ※銀行轉帳捐款請將匯款收據及捐款人資料傳真至 07-333-1113。
 ※若以 ATM 轉帳，請務必來電 07-333-1118 告知，以便開立捐贈收據，謝謝！

劃撥帳戶
 戶名：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帳號：42329522

支票
 請註明捐款抬頭「社團法人台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及禁止背書轉讓支票，郵寄至本會